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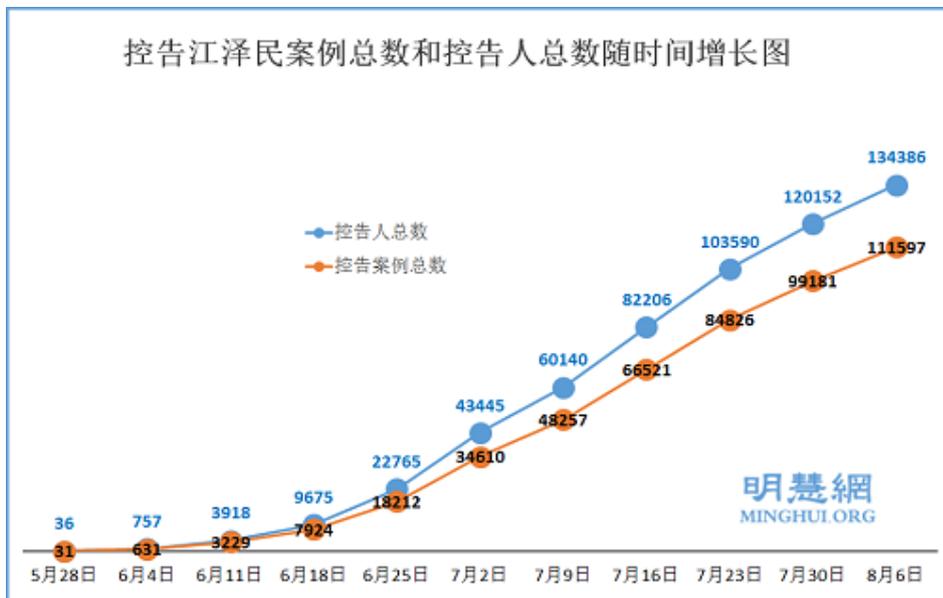
十三万四千人在中国控告江泽民

【明慧网】从 5 月底到 8 月 6 日为止，已超过十三万四千名海内外法轮功学员及家人向中国最高检察机关控告、起诉江泽民，敦促中国最高检察机关就江对法轮功的迫害罪行立案追查。

在气势磅礴的诉江大潮中，中国各地 610、国保警察受到震慑，不敢再嚣张。但在 16 年毫无法律制约的迫害惯性下，有些地区警察仍任意到邮局扣押诉江状，上门骚扰、绑架控告江泽民的法轮功学员，非法拘留 10 天到 15 天不等。

部分地区 610、国保警察的此类行为侵犯公民通信自由，报复陷害举报人，违犯了多项法律条款：《宪法》第四十条，《邮政法》第三条，《刑法》第二百五十二条，《刑法》第二百五十四条，情节严重的，应被判有期徒刑或者拘役。

同时，2015 年 3 月 18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规定》，明文规定公安机关不得有越权干预、插手案件办理的行为，包括“超越职权下达不符合法律规定的立案、撤销案件、终止侦查、变更强制措施、降



控告江泽民案例总数和控告人总数随时间增长图

格或者升格处理案件”等。

显然，少数地区 610、国保企图阻止诉江案顺利立案、甚至恐吓控告人的行为违反这一规定，即使在现在的中共体系内部也属要被追究的行为。诉江大潮是挡不住的，糊涂人一味行恶的结果就是把自己也押上法庭。

大陆各地陆续发生居委会、派出所人员拿着法轮功学员的诉江状或称按着“上面”给的名单，打电话或亲自到法轮功学员家里去“核实”，

问诉状是不是本人写的、签名手印是否本人的等等。他们在倾听了法轮功学员个人的受迫害经历、中共江氏集团泯灭良知、丧失人性的恶行后，大多数人明白了真实情况，有的当场三退（退出中共党、团、队组织）。

很多人静静听法轮功学员讲真相，听完就走，没有无理言行；有的警察表示：“不迫害，不迫害，我不参与这事”。

黑龙江省同江市公检法人员，十六年来一直紧随江氏集团迫害法轮功，被抓的法轮功学员多数被非法判重刑，而今日面对诉江大潮，面对法轮功学员的堂堂正气，610 心虚害怕了。2015 年 7 月 27 日下午一点，黑龙江省同江市 610 警察绑架了寄发诉江状的李凤鸣，带到临江乡派出所。警察喊叫“这是反党”，李凤鸣回答：习近平抓捕周永康，给他判刑是不是反党？警察哑口无言，最后只好说：既然你没犯法，那你就回家吧。李凤鸣说：我没犯法，要我回家，你们得把我给送回去才行。这样当天下午四点多，同江市国保队长开车将李凤鸣送回家。

炮制“1400 例”抹黑法轮功

在 1999 年 7 月迫害法轮功之初，江泽民要求针对法轮功迅速搞出一个“有充分事实依据”的材料，“包括发生精神分裂、跳楼自杀等突出事例”。这就是中共媒体其后连篇累牍的 1400 死亡案例。下面是其中的一例：

马建民，河北省任丘市华北油田居民，本人及家族都有精神病史。有一天，马建民一个人在家，家人回来时，看到他肚子剖开，死在厕所。当时公安局的人明明知道：马建民死的时候是一个人在家，究竟为什么剖腹，谁也不清楚。可是为了迎合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政策、讨好公安部，为捞取政治资本，硬把马建民的死说成“剖腹找法轮”。

尽管当时央视去马建民家编排节目时，马建民的儿子一再声明：其父的死与法轮功无关，并且拒绝在电视上表演。但央视不顾事实，仍然一手编导了“剖腹找法轮”的骗局。

沈阳市助理会计师李殿芹控告江泽民

【明慧网】二零一五年七月八日，沈阳市铁西区助理会计师李殿芹向最高检察院邮寄诉状，控告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

今年六十五岁的李殿芹坚持修炼法轮功，多次遭江泽民集团关押迫害。二零零零年九月十八日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她被关押在辽宁马三家教养院迫害。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他被关押在辽宁省女子监狱迫害。

以下是李殿芹在诉状中自述遭迫害事实：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我到辽宁省委上访，下午被抓到沈阳市体育馆场里面，我和一万多人被大巴车给拉走，送到很远很远也不知是什么地方，只知道是个学校，把我们丢在那里，警察开始审问我们，审问完就没人管了，丢在那么远的地方，我是自己一边走一边问，都快天亮了我才找到了家。以后我们就没有安稳的日子了，不能踏实的工作，不是社区找就是派出所找，叫我不要炼法轮功，强

逼转化。说江泽民下令了。我从此人身受到了威胁，每天都在恐怖中度日。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八日被沈阳市滑翔派出所警察绑架至沈阳市精神病院洗脑班，每天必须接受洗脑教育，人身自由被限制，身心受到了很大的伤害。

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五日，沈阳铁西区公安局相关人员闯入我家中把我绑架到沈阳市滑翔派出所进行拷打，五个人轮番打我。我说我是修炼“真、善、忍”的，是做好人的，你们不能这样，你们在执法犯法。其中一人说：什么“真、善、忍”，做好人，江泽民就不让你们炼了，你还不打砸抢、不如破鞋烂袜呢。拽着我短头发猛往水泥地上磕，我的身体在抽搐，当时我鼻子眼睛都歪了，叫我用两个脚尖蹲着，猛打我的脑袋。一直打到下半夜三点多钟。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二日至二零零零年九月十八日被绑架到沈阳市精神病院洗脑班，天天被洗脑，每天吃不饱，承受精神折磨。

二零零零年九月十八日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在沈阳马三家教养院被非法关押期间，被强行转化进行精神洗脑，我身体被迫害的肝、肠子都出现病症，疼痛与折磨使我几近崩溃。一次去厕所倒在大便池子上昏了过去，我被用板凳摞了个担架送医院抢救三天。醒来之后用警车把我拉到市里大医院检查。大夫说：这个人肝上有个大瘤子，她喜怒哀乐都不行，很容易破裂，破裂这个人就完了，全世界没有治疗的方法。后来，我的身体出现了很严重的反应，他们怕我死在里面，没来得及上面批准，就急忙把我放了。

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在辽宁省女子监狱关押期间，恶警为达到“转化”目的，把我关小黑屋，被普犯包夹、辱骂、殴打，不给水喝，不让上厕所，睡水泥地……这一切就是为了让让我放弃信仰。我经常被关禁闭，不许和任何人接触，受到了种种的人格侮辱和精神上的折磨。

吉林省副省长谷春立遭恶报

【明慧网】二零一五年八月一日，纪委监察部网站报道，吉林省副省长谷春立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目前正在接受调查。中共迫害法轮功的高官各个都是贪污腐败分子，谷春立将开始偿还因迫害法轮功而种下的恶果。谷春立任职所在地区都是中共迫害法轮功最严重地区。谷春立的最大所谓“政绩”就是迫害信仰“真善忍”的好人得到中共重用，快速提升的。

谷春立在沈阳任职期间恶行

谷春立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任辽宁省沈阳市市长助理、铁西区委书记、代区长，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沈阳市委常委。二零零二年沈阳市辽海出版社出版发行的《城市居民实用百科》，该书第六十~六十一页有攻击

和诽谤法轮功的内容。谷春立是此书的编委之一。

谷春立任铁西区委书记期间，铁西区是沈阳市迫害法轮功最严重地区。

邹清雨，女，六十三岁，二零零二年一月四日在发真相材料时被铁西公安分局抓捕，非法判重刑。在沈阳大北监狱遭老虎凳、大挂、棒打、电击等酷刑，二零零三年四月十六日，邹清雨在监狱里被迫害致大脑大量出血，于二零零三年四月十七日凌晨死亡。

王金钟，男，四十八岁，大专文化，沈阳市和平区园林管理所职工，家住和平区十纬路三学巷三一一号。

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日下午，沈阳市铁西兴顺派出所恶警跨区将法轮功学员王金钟在工作单位劫持，酷



谷春立

刑折磨后送铁西看守所。王金钟于二零零四年六月十四日下午被迫害致死，死后送医大二院，院方诊断：王金钟被送来之前已死亡。

另外，还有沈阳市铁西区法轮功学员高连义、任淑杰在谷春立任铁西区委书记期间被迫害致死。还有十七人被非法判重刑。

二零一三年一月，谷春立任吉林省副省长。上任半年的谷春立被国务院给予记过处分。从此，厄运开始光顾谷春立。多行不义必自毙，等待谷春立的将是更严厉的惩罚。